

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录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下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3 年 3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3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岚女士主持。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考虑到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 2012 年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0,537,25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.5 元（含税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共计转增 105,268,626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15,805,878 股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6 号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关事项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深交所业务规则，同意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全文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编制和审核《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2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

到有效的执行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公司<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则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7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12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勤勉尽责，为公司出具的 2012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8、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 3 票，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3 年 3 月 19 日